

# 关于新疆前海联合鑫享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不能生效的公告

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基金管理人”)旗下新疆前海联合鑫享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, A类份额基金代码: 011632, C类份额基金代码: 011633)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(2021)324号文件准予注册, 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机构部函(2021)3349号准予延期募集。本基金于2022年4月29日开始募集, 截至2022年7月28日基金募集期限届满, 本基金未能满足《新疆前海联合鑫享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(以下简称“基金合同”)约定的基金备案条件, 故本基金基金合同不能生效。

本公司将按照基金合同第五部分“基金备案”中“二、基金合同不能生效时募集资金的处理方式”的有关约定办理相关事项。敬请投资者留意。

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的网站([www.qhlhfund.com](http://www.qhlhfund.com))查询相关信息, 或者拨打客户服务电话(400-640-0099)咨询相关事宜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二年七月三十日